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设立公司名称：华电辽宁能源销售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 投资金额：人民币 3000 万元；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尚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相关手续，能否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不确定性。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因受到宏观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导致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华电辽宁能源销售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全资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成立华电辽宁能源销售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需要提交公司

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华电辽宁能源销售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拟注册地址：中国（辽宁）自由贸易试验区沈阳片区创新二路 39-1 号 606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电力、电量销售；配电网开发运营；多能源供应与解决方案；用能咨询服务；需求侧响应等；热（冷）力生产、供应、销售；分布式光伏、综合能源服务、节能、环保、可再生能源综合信息咨询、开发、技术服务；电动车充电服务及充电桩设施安装、管理；合同能源管理；电力抄表装置、负荷控制装置的设计、安装、维修；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碳排放交易（以最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

股东及出资方式：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持有 100% 股权。

上述基本信息，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可以为发电企业实施合理的中长期交易策略和现货交易策略提供通道，进一步管控风险、稳定收益，增强长期竞争能力和发展能力，有利于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设立子公司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投资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

形。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标的公司目前尚未办理工商注册登记相关手续，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关注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日